

臺灣通志
卷之六

卷之六



法學叢書

民權物權論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章 玉 去 非 著
藏 書 章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叢書本)出版

內政部註冊
執照冊註權作著號八八九一第字警有執

有
著
作
權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上海
北三河南路
廣州
北平
永漢北路
疏通路
永漢北路

著者
出版者
印刷者
總發行者

王去非
上海法學編譯社
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
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

會文堂新記書局
會文堂新記書局
會文堂新記書局

民
法
物
權
論

全一精
裝冊書

定價大洋二元六角

外埠
寄費加

凡例

一、本書以我國現行民法第三編物權爲根據間引同法總則及債編以資說明他國立法例如德日民法有參攷之必要者亦多引用之處

二、本書之編制及內容一以整潔明瞭爲主凡學說涉於龐雜無關宏旨者概不闕入故頗適合於教本之用

三、本書之系統以學理方法而爲編制不囿於法規之體裁故書內所定編章節款項目等與民法物權編未能盡同閱者參合觀之可也

四、典權爲我國特有之制度具有有益物權之性質亦卽主物權也我民法以之列入抵押權之後使人不無誤解爲擔保物權之嫌故本書乃更厘定其

說明之次序俾系統整然有序焉

五、東鄰法家屈指難數治民法學者尤夥就中梅謙次郎富井政章岩谷孫藏松岡義正等允推巨擘尤以松岡氏學說爲純正故本書每多引用之處其他學者著書汗牛充棟未能一一列舉焉

六、本書間有引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及前北大講義之處特此誌明示不掠美

七、本書付梓倉卒舛錯之處在所難免海內鴻碩尙祈指示是幸

著者附誌

民國十九年 九月 一日

民法物權論目錄

緒論

第一 物權法之概念

第二 物權法之內容

第三 物權法之系統

第一編

物權總論

第一章

物權之意義

第二章

物權之效果

第三章

物權之種類

目

錄

一〇

五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第四章 物權之活動……………一六

第五章 物權之消滅……………二七

第二編 所有權……………三三

第一章 所有權之通則……………三五

第一節 所有權之性質……………三五

第二節 所有權之內容……………四一

第三節 所有權之保護……………四三

第四節 所有權之時效……………四七

第二章 不動產所有權……………四八

第一節 不動產所有權之取得……………四八

第二節 不動產所有權之範圍……………四九

第三節 土地所有權之限制……………五

第一款 相隣防險權……………五三

第二款 隣地流水權……………五三

第一項 排水權……………五三

第二項 疏水權……………五七

第三項 過水權……………五八

第三款 隣地用水權……………六一

第一項 關於水源地所有人之用水權……………六三

第二項 關於水流地所有人之用水權……………六四

第四款 線管安設權……………七〇

第一項 安設之原因……………七〇

第二項 安設之條件……………七一

第三項	安設之變更	七二
第五款	隣地通行權	七三
第一項	通行權發生之原因	七三
第二項	通行權行使之條件	七六
第六款	禁止侵入權	七七
第七款	隣地使用權	八〇
第八款	越界建屋權	八二
第九款	竹木刈除權	八三
第十款	果實獲取權	八五
第三章	動產所有權	八六
第一節	動產所有權之概念	八六
第二節	動產所有權之取得	八六

第一款	占有	八七
第二款	先占	八八
第一項	先占之概念	八八
第二項	先占之性質	九一
第三項	先占之要件	九二
第三款	遺失物之拾得	九四
第一項	遺失物拾得之法例	九四
第二項	遺失物拾得之觀念	九六
第三項	遺失物之取得程序	九九
第四款	埋藏物之發見	一〇〇
第一項	埋藏物發見之法例	一〇〇
第二項	埋藏物成立之要件	一〇二

第三項 埋藏物所有權之取得……………一〇五

第五款 添附……………一〇七

第一項 添附之意義……………一〇七

第二項 添附之種類……………一〇八

第三項 添附之效果……………一一七

第四章 共有……………一一九

第一節 總說……………一一九

第二節 分別共有……………一二二

第一款 分別共有之性質……………一二二

第二款 分別共有人之權利……………一二六

第三款 分別共有人之義務……………一二二

第四款 分別共有物之管理……………一三三

第五款 分別共有物之分割……………一三六

第二節 共同共有……………一四八

第一款 共同共有之意義……………一四八

第二款 共同共有之效力……………一四九

第三款 共同共有之消滅……………一五〇

第四節 準共有……………一五一

第三編 地上權……………一五三

第一章 地上權之性質……………一五四

第二章 地上權人之權義……………一六〇

第三章 地上權之存續期間……………一六六

第四章 地上權之消滅……………一七〇

第四編 永佃權

..... 一七三

第一章 永佃權之性質

..... 一七五

第二章 永佃權人之權義

..... 一七八

第五編 地役權

..... 一八一

第一章 地役權之性質

..... 一八三

第二章 地役權之種類

..... 一九三

第三章 地役權之取得

..... 一九六

第四章 地役權之效力

..... 一九七

第五章 地役權之消滅

..... 二〇〇

第六編

典權

二〇三

第一章

典權之釋名

二〇五

第二章

典權之性質

二〇六

第三章

典權之成立

二〇八

第四章

典權之存續

二〇九

第五章

典權之移轉

二一一

第六章

典權之效力

二一三

第七章

典權之消滅

二一四

第七編

抵押權

二一七

第一章

抵押權之性質

二一八

目

錄

九

第二章 抵押權之客體……………二二六

第一節 抵押權標的物之性質……………二二六

第二節 抵押權行使之範圍……………二二九

第三章 抵押權之效力……………二三四

第一節 抵押權人相互間之關係……………二三四

第二節 抵押權人與抵押人之關係……………二三六

第三節 抵押權人與第三人之關係……………二三九

第四章 抵押權之實行……………二三九

第五章 抵押權之消滅……………二四六

第八編 質權……………二四七

第一章 動產質權……………二四八

第九編

留置權

第一節	動產質權之性質	二四八
第二節	動產質權之設定	二五二
第三節	質權之效力	二五四
第四節	質權之消滅	二五八
第二章	權利質權	二五九
第一節	權利質之性質	二五九
第二節	權利質之通則	二六〇
第三節	權利質之特則	二六二
第一款	以債權為標之物之權利質	二六二
第二款	以有價證券為標之物之權利質	二六四

第一章	留置權之性質	二六八
第二章	留置權之要件	二七三
第三章	留置權之限制	二七五
第四章	留置權之擴張	二七六
第五章	留置權之效力	二七七
第六章	留置權之實行	二七八
第七章	留置權之消滅	二七九
第十編	占有	二八一
第一章	占有之意義	二八二
第二章	占有之種類	二八六
第三章	占有之主體	二八八